

(C类)

川园字〔2021〕24号

签发人：郑贵春

对区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 71 号提案的答复

刘永强、李清河、李哪、王春华委员：

首先感谢您对园林绿化和公园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您提出的关于“修建留仙湖环湖南步行桥的建议”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收到提案后，我单位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专人对提案涉及的相关工作进行调研处理。

在将军路桥南修建步行桥，涉及到项目规划、资金预算来源、建设等相关程序，经现场调研，该项目位于淄博孝妇河文化休闲生态观光带项目施工范围内。孝妇河文化休闲生态观光带范围自博山区乐疃村至周村区界，全长 64.7 公里，面积约 1740 公顷，主要包含干流沿线道路贯通、景观整治及绿化提升、新

建生态公园及原有公园提升改造、滨河界面改造提升、旧城更新示范工程、干流沿线乡村振兴示范工程等六大工程。策划新建 15 个公园，提升 15 个公园，通过对孝妇河进行整体生态修复和景观提升，推动孝妇河流域生态文明建设、城乡统筹发展、产业转型升级和城市文化复兴，实现生态空间与城乡空间的有机融合，将其打造成为淄博市公园城市建设先行示范、高品质生态走廊。目前，中国水电六局已在淄川柳泉湿地段已加围挡，并进驻施工，预计明年将推进至留仙湖段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继续予以监督指导。

淄川区园林绿化和公园管理服务中心

2021 年 9 月 26 日

（联系单位：淄川区园林绿化和公园管理服务中心，联系人：
翟永明，联系电话：18560377651）

抄 送：区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